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辭任、
委任董事
及
董事會主席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17年1月6日起：

- (i) 遲京濤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 (ii) 顧利峰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不再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
- (iii) 馬王軍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iv) 董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
- (v) 李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vi) 賈鵬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vii) 于旭波先生（現為非執行董事）接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辭任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起：

- (i) 遲京濤先生（「遲先生」）因工作需要，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辭任生效後，遲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執行委員會成員；
- (ii) 顧利峰先生（「顧先生」）因工作需要，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辭任生效後，顧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及
- (iii) 馬王軍先生（「馬先生」）因工作需要，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辭任生效後，馬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遲先生、顧先生及馬先生分別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沒有就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的證券持有人。

本公司謹此衷心感謝遲先生、顧先生及馬先生於其在任期間為董事會及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 2017 年 1 月 6 日起：

- (i) 董巍先生（「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先生上任後，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及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主席；
- (ii) 李建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李先生上任後，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ii) 賈鵬先生（「賈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賈先生上任後，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有關董先生的資料

董先生，45 歲，2017 年 1 月 6 日獲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主持工作），2016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董先生於 1993 年 8 月加入中糧集團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統稱「中糧集團」），曾先後出任中糧集團多個職位，包括中糧東海糧油工業（張家港）有限公司總經理、油籽加工部新疆區域管理部總經理、中糧黃海糧油工業（山東）有限公司總經理、油籽加工部總經理助理、油籽加工部副總經理等。董先生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董先生畢業於吉林大學並獲文學學士學位，後又獲東北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董先生透過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持有好倉，而於本公司 1,197,000 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除在此披露者外，董先生並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與董先生簽訂服務合同，除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相關條文另有規定外，任期由 2017 年 1 月 6 日起計為期三年；該服務合同可由其中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董先生的酬金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按照適用於其崗位的本公司薪酬制度來釐定。根據組織章程第 111 條，董先生將於之後的股東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有關李先生的資料

李先生，59 歲，2017 年 1 月 6 日獲任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於 1994 年 5 月加入中穀糧油集團公司（現為中糧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李先生曾於 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中糧生物化學（安徽）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上市公司）總經理，彼曾先後出任中糧集團多個職位，包括中糧集團研發部副總監、中糧科學研究院院長、中糧工程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等。李先生畢業於重慶大學並獲工學學士學位，後又獲巴黎HEC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現任中糧包裝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李先生並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向李先生出具委任函，其不從本公司收取董事袍金。根據委任函，其任期由2017年1月6日起計為期三年。李先生的委任可由其中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組織章程第111條，李先生將於之後的股東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有關賈先生的資料

賈先生，56歲，2017年1月6日獲任非執行董事。賈先生於1993年加入中國土產畜產進出口總公司（現為中糧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土畜」），曾在中土畜出任多個職位，包括三利（非洲）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飼料進出口公司副總經理、中國土產畜產雲南茶葉進出口公司總經理、雲南中茶茶業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中國茶葉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土產畜產進出口總公司總經理助理。賈先生畢業於安徽大學並獲文學學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賈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賈先生並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向賈先生出具委任函，其不從本公司收取董事袍金。根據委任函，其任期由2017年1月6日起計為期三年。賈先生的委任可由其中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根據組織章程第111條，賈先生將於之後的股東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董先生、李先生及賈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變動

自2017年1月6日起，于旭波先生（現為非執行董事）接任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于旭波

香港，2017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¹：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于旭波先生；執行董事為董巍先生及石勃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建先生及賈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懷漢先生、Patrick Vincent VIZZONE先生及王德財先生。

¹ 在本公告日當所有上述委任生效後。